

报价文件

项目名称：绍兴市 2025 年度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研究项目

项目编号：ZJHY-2025-2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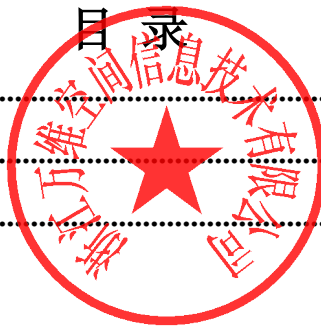
投标人名称（公章）：浙江万维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投标人地址：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月明路 560 号 1 幢 20 层

2025 年 7 月 7 日

目 录

1 开标一览表.....	1
2 中小企业声明函.....	4
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.....	6



1 开标一览表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浙江宏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：
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，我们，本投标文件签字方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如你方接受本投标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绍兴市 2025 年度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研究项目【招标编号：ZJHY-2025-214】的实施。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（单位均为人民币元）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	服务人数	服务单价	备注（如有）
1	绍兴市 2025 年度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研究项目	项目范围为全市 8279 平方公里，包括越城区、柯桥区、上虞区、诸暨市、嵊州市和新昌县全部行政区域。	1. 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技术校核工作 按照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的编制要点及数据库要求，对各区（县、市）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进行技术校核，其中重点校核城镇开发边界材料合规性、数据规范性、调入调出合理性和调整后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合规性等方面内容，同时统筹编制绍兴市级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，符合标准后按要求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管系统。 针对符合要求的区（县、市）的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	符合国家行业规范标准要求，并经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处室审核通过。	16 人	338000.00 元	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

		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开展相关材料汇交整合工作。其中重点整合城镇开发边界优化方案批次、面积、举证材料等，最后形成一套优化方案台账清单。 2. 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城镇建设用地汇交工作 按照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城镇建设用地汇交要求，对各区（县、市）的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城镇建设用地方案进行技术校核，其中重点校核提交矢量是否涉及最新三区三线成果，举证材料是否符合要求等。符合标准后形成一套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城镇建设地上报材料，按要求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管系统。					
投标报价（小写）				338000.00 元			
投标报价（大写）				叁拾叁万捌仟元整			

注：

- 1、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。
- 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，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，不得出现“0 元”“免费赠送”等形式的无偿报价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

条件，投标无效；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投标无效。

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服务范围、服务要求、服务时间、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。

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浙江万维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7 日



2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的 绍兴市 2025 年度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研究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01 标(绍兴市 2025 年度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方案研究项目)(标的名称)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浙江万维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8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728.975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149.4454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浙江万维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7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

1、填写要求：①“标的名称”、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“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”的指引逐一填写，不得缺漏；②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③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等 3 种企业类型，结合以上数据，依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确定；④投标人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与实际情

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，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声明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，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2、符合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规定的条件并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附件1）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；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的规定，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，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

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无。